

2018 年度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预算公开

(补充公开)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，纳入我镇 2018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，本部门没有预算单位。

内设机构 11 个，分别是：行政机构包括党政办、规划建设办、农业办、人口和计划生育办、社会事务办。事业机构包括敬老院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、综合文化站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、计划生育工作队。

主要职能：认真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执行本级党代会、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、政府的决定和命令，承担促进经济发展、加强社会管理、搞好公共服务、维护社会稳定和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，推动物质文明、政治文明、精神文明协调发展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共有行政编制 31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30 人。全镇事业编制 25 名，实有 20 人；后勤服务人员 5 名，工勤人员实有 2 人；实有临时聘用人员 25 人；实有离退休人员 19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镇党委、政府将以习近平一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，按照“三严三实”要求，坚持深化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以加快发展，实现农民增收，农业增效为主题，以社会稳定为重点，大

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，进一步发挥党的核心领导作用，认真做好新形势、新常态下的群众工作，确保全镇经济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，实现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年收入预算789.79万元，比上年700.87万元增加88.92万元，增长12.69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89.79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经费拨款及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同比上年增加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年支出预算789.79万元，比上年700.87万元增加88.92万元，增长12.69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789.79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基本支出中工资和福利支出较上年上升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(一) 基本支出预算591.73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74.92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471.62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3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.1万元。

(二) 项目支出预算207.07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25.08%。其中：001新增项目三定干部绩效工资5.7万元；002新增项目计生人员岗位津贴1.92万元；003新增项目党建活动经费4.32万元；004项目村委会、社区三定干部通讯费0.33万元，比上年增长0.04万元；005项目十佳书记补助2.2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.72万元；006项目村委会、社区办公经费26.1万元，比上年增长6.4万元；007项目镇街转移支付114.8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6.81万元；008项目三定干部退休工资3.36万元与上年持平；009项目村委会、社区三定干部工资35.58万元，比上年增长2.41万元；009项目村(居)“两委”干部社会保险补助12.68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.46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40.57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5.4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0万元，占0%，较上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1.32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.32万元），占27.9%，较上年减少0.17万元，原因是贯彻中央、省厉行节约的精神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减少。公务接待费支出29.25万元，占72.1%，较上年减少2.16万元，原因是贯彻中央、省厉行节约的精神，公务接待费有所减少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122.87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30.42万元、印刷费5万元、邮电费9万元、差旅费3.8万元、会议费2万元、福利费0万元、日常维修费8万元、专用材料0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1万元、电费5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.32万元、公务接待费支出29.25万元、其他费用18.08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8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三定干部绩效工资、村委会、社区三定干部工资、村委会、社区办公经费等9项工作，实施9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600.44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517.8万元，通用设备63.12万元，专用设备8.23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

0.28万元，图书、档案0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11.01万元。

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